

2025年度海丰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海丰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海丰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开展农业综合执法。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统筹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统筹全县扶贫开发和老区建设工作。牵头起草扶贫开发、扶贫协作、老区建设的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扶贫开发工作督查考核评估,指导推动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

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远洋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组织调整渔业产业结构、区域布局,指导全县水产养殖发展和渔业资源保护。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县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程序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内设机构有16个,分别为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与市场信息股、种植业管理与植保植险股、科技教育与种业管理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股、扶贫开发与老区建设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水产与渔业管理股、兽医与屠宰管理股、畜牧与饲料股、农田建设管理股、发展规划与乡村产业股、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和农业机械化管理股;属行政执法机构1个,海丰县海洋综合执法大队;属事业单位7个,分别为海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海丰县农业科学研究所、海丰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海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海丰县农业农村信息中心、海丰县农机监理站、海丰县种子肥料站。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海丰县农业技术服务

中心、海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海丰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海丰县种子肥料站、海丰县农机安全监理站和海丰县农业农村信息中心、海丰县海洋综合执法大队、海丰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第二部分：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34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9.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43.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8.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2,094.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9.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58.0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703.0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702.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911.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1,912.55
总计	30	45,614.69	总计	60	45,614.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703.05	23,70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63	94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6.74	82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78	25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8	18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71	25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77	13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6.89	11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6.89	11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18	10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18	10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3	5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85	5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094.69	22,09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8,072.05	18,07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44.98	2,24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5.93	3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9.18	18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23.80	2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85.26	685.2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48	渔业发展	1,439.46	1,43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91.23	19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62.22	13,26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839.03	3,83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839.03	3,83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61	4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61	4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75	18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75	18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75	18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59.00	3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9.00	3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33.00	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702.14	3,488.73	20,213.4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0.00	7.8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0.00	7.8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0.00	7.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63	943.6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6.74	826.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78	255.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8	181.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71	258.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77	130.7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6.89	116.8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6.89	116.8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18	108.1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18	108.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3	57.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85	50.85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094.69	2,247.18	19,847.5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8,072.05	2,247.18	15,824.88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44.98	2,244.98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5.93	0.00	35.93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9.18	0.00	189.18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23.80	0.00	23.8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85.26	0.00	685.26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48	渔业发展	1, 439. 46	0. 00	1, 439. 46	0. 00	0. 00	0. 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91. 23	0. 00	191. 23	0. 00	0. 00	0. 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 262. 22	2. 20	13, 260. 02	0. 00	0. 00	0. 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 839. 03	0. 00	3, 839. 03	0. 00	0. 00	0.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 839. 03	0. 00	3, 839. 03	0. 00	0. 00	0. 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5. 00	0. 00	135. 00	0. 00	0. 00	0. 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35. 00	0. 00	135. 00	0. 00	0. 00	0. 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 61	0. 00	48. 61	0. 00	0. 00	0. 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 61	0. 00	48. 61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 75	189. 75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 75	189. 75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 75	189. 75	0. 00	0. 00	0. 00	0. 00
229	其他支出	358. 09	0. 00	358. 09	0. 00	0. 00	0. 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8. 09	0. 00	358. 09	0. 00	0. 00	0. 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 09	0. 00	25. 09	0. 00	0. 00	0. 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33. 00	0. 00	333.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34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80	7.8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9.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3.63	943.6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18	108.1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094.69	22,094.6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9.75	189.7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58.09	0.00	358.0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703.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702.14	23,344.05	358.0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1,911.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1,912.55	21,911.64	0.9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911.6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5,614.69	总计	64	45,614.69	45,255.69	359.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344.05	3,488.73	19,855.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0.00	7.8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0.00	7.8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0.00	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63	943.6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6.74	826.7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78	255.7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8	181.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71	258.7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77	130.77	0.00
20808	抚恤	116.89	116.8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6.89	116.8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18	108.1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18	108.1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3	57.3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85	50.8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094.69	2,247.18	19,847.51
21301	农业农村	18,072.05	2,247.18	15,824.88
2130101	行政运行	2,244.98	2,244.98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5.93	0.00	35.9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9.18	0.00	189.18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110	执法监管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23.80	0.00	23.8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85.26	0.00	685.26
2130148	渔业发展	1,439.46	0.00	1,439.4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91.23	0.00	191.2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62.22	2.20	13,260.0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839.03	0.00	3,839.0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839.03	0.00	3,839.0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5.00	0.00	135.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35.00	0.00	135.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61	0.00	48.61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61	0.00	4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75	189.7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75	189.7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75	189.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72
30101	基本工资	636.68	30201	办公费	2.51
30102	津贴补贴	561.68	30202	印刷费	2.00
30103	奖金	288.59	30204	手续费	0.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2.00
30107	绩效工资	612.76	30206	电费	2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7.05	30207	邮电费	1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7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75	30213	维修（护）费	3.6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5.6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0302	退休费	437.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14.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3	30226	劳务费	22.6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8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3,346.01		公用经费合计	14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59.00	358.09	0.00	358.09	0.91
229	其他支出	0.00	359.00	358.09	0.00	358.09	0.9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59.00	358.09	0.00	358.09	0.9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6.00	25.09	0.00	25.09	0.91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33.00	333.00	0.00	333.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38	0.00	14.06	0.00	14.06	0.32	14.38	0.00	14.06	0.00	14.06	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总收入45,614.6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703.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34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27.09万元，下降4.2%。主要变动情况：缩减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692.92万元，下降98.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的政府性基金支出少。本年度的政府性基金一是海丰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3.99万元，而是海丰县滨海生态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25.09万元，三是2017年海丰县联安镇联田片项目区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化债专项债券98万元，四是海丰县农业农村局化解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资金-化债专项债券235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8.18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去年有深圳对口帮扶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及农业农村股公有项目资金，今年没有。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总支出45,614.6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3,702.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88.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61万元，增长1.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调动。

2. 项目支出20,213.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142.72万元，下降55.4%。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项目支出相比上年度大幅度缩减，本年度现有项目支出一是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奖补部分）2900万元，二是2024年第二批省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补助资金2813万元，三是广东省“百千万工程”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2000万元，四是2024年驻镇帮镇扶村（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1332万元，五是预下达赴特定水域渔船补贴-（海丰县）1118.26万元，六是海丰县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县级1095.61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3,703.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34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27.09万元，下降4.2%；主要变动情况：缩减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692.92万元，下降98.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的政府性基金支出少，本年度的政府性基金一是海丰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目3.99万元，而是海丰县滨海生态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25.09万元，三是2017年海丰县联安镇联田片项目区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化债专项债券98万元，四是海丰县农业农村局化解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资金-化债专项债券23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海丰县农业农村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典型村培育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补助资金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130199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20753.7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5.50%，主要用于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奖补部分）——海丰县、2024年第二批省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补助资金、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海丰县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县级等方面。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3,702.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344.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7,898.88万元，增长328.7%；主要变动情况：追加了一些项目支出，主要支出一是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奖补部分）2900万元，二是2024年第二批省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补助资金2813万元，三是广东省“百千万工程”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2000万元，四是2024年驻镇帮镇扶村（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1332万元，五是预下达赴特定水域渔船补贴-（海

丰县) 1118.26万元，六是海丰县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县级1095.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8.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58.0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4.3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6万元，下降3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06万元，完成预算14.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09万元，下降36.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06万元，完成预算14.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09万元，下降36.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完成预算0.3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1万元，下降61.6%。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06万元，占97.8%；公务接待费支出0.32万元，占2.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0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0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我局及下属海洋综合执法大队的车辆下乡、外地出差频次增多导致公车维护及用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领导单位和同级兄弟单位到访开展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45人。主要包括接待省农技中心及市局调研、三普专家验收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2.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41万元，增长6.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调薪后五险一金等费用增加4.6万元、我局及下属海洋综合执法大队的维修维护费用增加1.67万元、公车维护费用增加1.46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2个，二级项目64个，共涉及资金12340.4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2.15%；组织对2025年度海丰县滨海生态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2017年海丰县联安镇联田片项目区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化债专项债券等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58.0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40.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8.0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年，我部门在资金运行维护方面决策科学，资金管理规范有序，项目推进落实到位，政策执行坚决有力，切实提升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均严格遵循各项制度规定；项目经费在使用过程中，既保障了各项任务顺利推

进，又全面落实了厉行节约的要求；“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额度以内。总体来看，2025年我部门各项业务工作任务已基本完成。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64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23344.05万元，执行数23344.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359万元，执行数3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度，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扎实推进农业生产，保障良好生产安全，农产品实现有效供给，全县农业经济发展稳健增长，农民收入稳步提高。

（1）农业农村经济成效明显。一是我县今年实现农业总产值85.8亿元，同比增长7.1%；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996元，同比增长6.7%，全市排名第一。二是粮食生产稳中向好。据统计，2025年粮食作物面积和产量分别是48.34万亩、18.46万吨。蔬菜等农产品有效供给。蔬菜面积28.21万亩、产量66.48万吨；经济作物方面，花生面积3.82万亩，总产0.63万吨。三是畜牧产品基本保障。我县全年生猪存栏量18万头，与去年持平；生猪出栏量33.5万头，同比增加3.1%；肉类总产量4.26万吨，同比增加4%。四是渔业生产总体平稳。今年全县海淡水养殖面积为8.42万亩，同比持平，海淡水产品产量99250吨，同比增长5%。

（2）夯实农产品供给根基，推动粮食生产更有保障。一是压实粮油生产任务。及时下达《关于下达2025年粮食大豆和油料生产任务的通知》（海农农〔2025〕21号），指导各镇（场）稳固

粮食种植面积，开展单产提升行动，做好全县粮油生产各项工作，确保我县粮食和油料丰产丰收。二是推进撂荒地复耕复种。全县撂荒地面积共5907.84亩，图斑535块。为加快各地复耕复种，及时发出《关于切实加强耕地保护与利用相关工作的通知》，指导各地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开展整治，并建立跟踪调度机制，截至2025年12月，全县已复耕复种4493.17亩，318块，复耕复种进度为76.05%。三是筑牢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防线。聚焦农资市场、农贸市场开展专项行动，全年累计巡查涉农生产经营企业及生产基地519家次，出动人员1557人次；开展“双节”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及月度抽检，累计完成抽样检测1335批次，综合合格率达99.32%。四是落实粮食生产支持政策。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3708.08万元，惠及种粮主体超7.6万户。已申请并核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76.432万元，受益户数282户，机具501台（套）。继续推进农业保险精准投保理赔，截至12月10日，全县累计完成农业保险保费总收入4070.93万元，共计为11520户种植户与养殖户提供8.77亿元的风险保障；累计政策性农业保险理赔2953宗，受益农户6213户，累计理赔金额2972.06万元。五是强化耕地质量提升。扎实推进2025年度汕尾市海丰县公平镇高北村等3个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示范）建设，积极谋划海丰县附城镇池口片区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全面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编制工作。

（3）做强农业现代化，推动产业格局更加壮大。一是着力推动产业园建设。继续推进3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其中，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丝苗米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已通过省农业农村厅验收；莲花山茶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已通过省厅中期评

估，正加快推进该产业园后续建设，预计2026年6月底基本建设完成，迎接省农业农村厅的验收。二是着力创建特色农业产业强镇。依托各镇资源和农业产业特点，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可塘（油占米）农业产业强镇建设项目通过考核并被认定为国家产业强镇，成为广东首批9个国家产业强镇之一；城东镇城东（早稻）农业产业强镇已基本完成各项建设；赤坑（白虾）农业产业强镇已完成70%建设内容，已建成海丰白虾预制菜产业化开发研究中心。三是着力发展畜牧业数字化。持续推进广东省海丰县国家数字畜牧业创新应用基地建设项目（生猪）建设，项目总投资4965万元，5栋现代化猪舍及猪场场区数字化软硬件设备及集成系统已安装完毕，软件平台已完成所有功能模块开发调试并开始运行，目前已通过项目验收。四是着力加强品牌建设升级。今年以来完成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认定1个（海丰虎嘞金针菜）、“圳品”品牌认证12个（中隆丝苗米、海丰油占米、人参花茶汤（混合类代用茶）、顾元茶（混合类代用茶）、无核荔、凤山红灯笼、观音绿、虎嘞金针菜、黑皮冬瓜、湖北大叶甘薯、甜玉米、香芋南瓜）、“汕农领鲜”公用品牌认证企业9家15个产品，加速推动海丰农业向品牌化、高端化迈进。

（4）强化科技支撑，推动农业生产更加前沿。一是全面推广农业先进技术。结合我县实际情况遴选建设2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强化技术示范、优化设施条件、规范场所管理、建立巡查机制，推动示范基地引领带动我县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全覆盖。发出《关于公布海丰县2025年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的通知》文件并发布推广海丰县2025年农业主导品种59个和农业主推技术44项，推动全县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100%。二是推动农业绿色

高产高效发展。打造海丰油占米绿色高产高效示范区，实现优质品种全覆盖、“一喷多促”技术全面实施，辐射带动全县水稻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县大面积推广水稻合理密植技术，今年已实施3.5669万亩，参与种植主体159户，推动早、晚稻单产均提升5%以上，粮食产能持续夯实。三是强化农业人才队伍建设。培育高素质农民101人次，聘用6名特聘农技员，申报2025年广东省乡村工匠专业人才35名，持续壮大农业人才队伍。举办海丰县2025年农技推广队伍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全面改善农业人才的专业知识结构和业务技术水平，实现人才队伍素质升级。四是持续深化农技推广服务。从全县在职在岗农技人员中选拔34名专业技术人员，精准对接我县“百千万工程”65个典型村，充分发挥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服务对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作用。组织农技人员、轻骑兵队伍深入基层，累计提供技术服务指导1452人次，开展技术培训24场次。

（5）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农民生活更有保障。一是常态化做好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工作。督促指导各镇（场）完成“民情地图”和省信息平台走访监测任务、开展脱贫人口及监测户家庭收入支出状况调查工作、及时办理脱贫户监测户增减员手续。组织协调各地分析研判返贫致贫风险并开展动态调整工作，做到应帮尽帮，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对通过帮扶后符合风险消除条件的监测户，严格按程序予以“风险消除”，做到有序退出，2025年我县共有监测户8户26人拟风险消除。二是多措并举加大防贫帮扶力度。持续购买乡村振兴防贫保险，2024-2025年购买防贫保险199.43万元，为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家庭办理赔付金额合计148.6万元，赔付率74.51%。为促进脱贫劳动力尽快就

业，联合县人社部门开展2025年海丰县人才招引专项行动暨“南粤春暖”企业用工招聘会，深入12个镇开展2025年度有劳动能力脱贫人口技能培训。举办海丰县2025年“6·30”助力乡村振兴捐款活动，广泛动员各地各单位踊跃参与我县扶贫济困活动，2025年我县党政机关干部职工累计捐赠“6·30”广东扶贫济困日助力乡村振兴活动资金共32.8537万元，捐赠资金余额合计66.8205万元。

（6）聚力乡村建设，推动和美农村更加宜居。一是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培育。第二批省级典型村（30个）和第三批省级典型村（20个）经评定、评估，分值均在85分以上，均已达标。为强化典型村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突出连线成片发展，已推荐报送2026年“百千万工程”典型村（第四批）共19个。二是扎实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全面谋划已建成的5条乡村振兴示范带提质升级及运营管理，加快推进“湖光山色”和“黄江走廊农旅融合发展”两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积极谋划可塘镇“珠联碧禾”、梅陇镇“荷风金影”和陶河镇“陶禾山水”三条新示范带规划设计工作。三是扎实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今年继续推进由我局负责实施的165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其中海丰县农村生活污水全覆盖项目（一期）161个村，现已全部完成，正在进行收尾工作；湖光山色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4个村，已全部完成。四是扎实推进乡村环境提升。全面推进海丰县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建设，各镇（场）加快子项目规划设计，成熟一个落地一个，不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积极开展村庄绿化美化工作，种植苗木405282株，完成率达103.12%。

（7）深度激发农村改革动能，推动农村要素更加健全。一是

稳步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规范流转。我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已基本完成，为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的推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25年底全县实有农村家庭承包经营耕地流转面积超30万亩，占家庭承包经营总面积43.52万亩的70%以上。耕地流转去向主要是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其中连片流转100亩以上的经营主体249家，面积约10万亩，实行股票制的耕地超8万亩。二是积极探索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改革。制定印发《海丰县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审批流程，筑牢宅基地合法使用防线；《海丰县农村宅基地和建房审批管理实施细则》已通过合法性审查，各项后续工作正加紧落实。截至2025年12月，我县已审批农村宅基地和建房1105宗，其中2025年新增审批农村宅基地和建房申请358宗。三是大力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经营性合同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截至2025年12月，全县共清理出农村集体经营性合同3353宗，初步认为有问题合同2226宗，已落实整改2149宗，整改率96.54%。通过整改，追回合同欠款109.06万元，促进集体年增收近300万元。四是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机制。制定出台了《海丰县农村集体资产资源交易管理办法》，全面应用“粤农交”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实现省、市、县、镇四级互联互通的全程线上交易。截至2025年12月，全县农村集体资产通过省“粤农交”平台成功交易516宗，交易款合计3.51亿元。同欠款近300万元，促进集体年增加收入4000万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自评质量方面有待提升，年度绩效自评内容不够详实，对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剖析不深入。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绩效管理存在的短板，将全方位优化完善绩效管理工作，立足部门履职职责与年度重点工作，精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严格落实事前审核机制，夯实绩效管理基础；规范绩效自评工作流程，坚持以真实数据、实际成效为支撑，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切实提升自评工作质量；加强绩效管理业务培训，破除全员认知误区，明确各岗位工作职责，推动业务工作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树立绩效理念，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水平。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